

仲山镇人民政府文件

仲政发〔2023〕3号

仲山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省、市、县三级垃圾分类工作部署要求，落实《山东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关于贯彻山东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快推进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2〕38号）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健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全链条”分类体系，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

（二）工作目标。在全镇范围内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因

地制宜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居民普遍形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

（三）分类标准。探索因地制宜、简便易行的分类模式。鼓励按照纸类、塑料类、金属类等进一步细化可回收物；鼓励探索厨余垃圾“餐前”和“餐后”细分、就地堆肥等模式。

二、主要任务

（一）推动源头减量

1、强化产品包装物源头减量。建立涵盖生产、流通、消费等领域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机制。指导产品的生产者和销售者严格落实相关国家标准和要求，减少包装废弃物产生。指导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行业按规定采用可重复使用、易回收利用的包装材料，推动建立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包装物源头减量和回收利用。

2、推动一次性塑料用品源头减量。落实国家有关塑料污染治理管理规定，到 2025 年底全镇所有宾馆、酒店、民宿等场所不再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用品，餐饮堂食服务禁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餐饮外卖领域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消耗强度下降 30%。

3、积极开展“光盘行动”。广泛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宣传教育。指导餐饮企业张贴“珍惜粮食、光盘行动”等宣传提示，推行小份菜、拼盘菜等，引导消费者适度点餐、餐后打包，自觉抵制餐饮浪费行为。建立实施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

4、倡导推行绿色办公。推动镇政府机关带头实施绿色办公，结合办公需要，推广无纸化办公或优先采购再生产品，扩大环保再生纸、再生耗材等再生产品采购规模，限制采购使用一次性消费品，推动能源资源节约。

（二）健全分类设施体系

1、完善分类投放收集设施。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制度，明确其相关职责。建立与收集范围内人口数量、各类生活垃

圾产生量相匹配的投放、收集设施，并喷涂统一、规范、清晰的标志。积极推广“撤桶建房（亭）+定时投放+桶前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分类投放模式。推动各类场所具备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能力，做到“专桶专投”。

2、完善分类转运设施。做好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的分类转运、分区管理。根据运输频次和线路，配足标识规范、清晰的分类运输车辆。合理规划收集线路和收集频次。加大对运输环节的监管力度，防止生活垃圾“先分后混”“混装混运”。

3、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相关设施、场所共享共用。增添再生资源回收与中转（分拣）设施设备。结合农村社区拆迁改造，因地制宜配置生活垃圾分类设备；支持、引导新建小区，同步规划、建设和配置生活垃圾分类房（亭），引导农贸市场、商超等配套建设融生活垃圾分类与废旧物资回收于一体的多功能公共配套设施。

4、加强有害垃圾分类和处理。根据生活垃圾分类产生的有害垃圾数量及种类，采取与危险废弃物协同处理的方式，补齐有害垃圾处置设施短板。加强风险管控，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规范有害垃圾收运管理，并交由具有相应危废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建立完善有害垃圾定期分类收运体系。

（三）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带动

1、加强公共机构示范引领。强化镇政府机关内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干部职工培训体系和单位工作评价范畴，组织党员干部主动联系村居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现场指导，将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纳入节约型公共机构创建和文明单位创建重要内容。公共场所因地制宜配齐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配足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内容，鼓励根据场所特色设置标识明晰的创意分类投放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开展示范创建活动。分批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家庭、示范校园、示范村活动，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由试点化、局部化向全域覆

盖、全面落实转变。强化对村居、企业等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情况的检查考核。

（四）营造社会氛围

1、深入宣传贯彻条例。由镇环卫办牵头，建立镇村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联动机制，统筹村民委员会、引导农户家庭和个人依法履行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投放义务。镇环卫办制定印发加强《山东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学习宣传动员工作方案，明确全镇具体贯彻措施和工作要求。

2、强化学校教育。加强全镇所有学校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工作，将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纳入各级各类学校教学内容，融入学生的校园生活和社会实践活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活动。通过开展建设文明校园、绿色学校、“小手拉大手”等活动，推动全镇群众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意识。

3、营造全社会参与良好氛围。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各类文明创建工作。发挥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社会动员优势，支持第三方机构提供专业服务，指导行业协会制定自律规约，扩充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志愿者队伍、社会监督员队伍。发动党员、退休人员、热心群众等组建志愿者督导队伍，督导村居、社区、沿街商铺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完善镇级生活垃圾分类协调机制，成立仲山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办公室，统筹推进全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强化党建引领，建立健全镇、村党组织联动机制，明确责任。

（二）融入村居治理。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加强村居治理的重要载体，依托网格化管理机制、综合执法巡查队伍，加大对村民居住区、街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日常巡查、督查力度，建立情况通报及反馈

机制，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的强大合力。

（三）强化行业监督检查。环卫办加大对源头减量、前端投放的督导检查力度，加强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环节的监管。加强对各部门指导、监督、检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调度力度，形成部门合力，共同推进全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成效。

（四）注重成效评估。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评估机制，定期对生活垃圾分类相关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用好通报、排名、约谈等措施。对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按照有关规定予以通报表扬。

仲山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仲山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韩 超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梁 涛 镇党委副书记

胡荣振 副镇长

成 员：

刘文军 镇党政办主任

陈 庆 宣传办主任

王传春 镇环卫所长

宋卫灵 镇工会主席

王 颖 团委书记

宋 蕊 妇联主席

李广安 镇教办主任

冯朝亮 执法大队长

黄印帅 建委主任

李 伟 卫生院院长

领导小组下设推进办公室，副镇长胡荣振兼任办公室主任，环卫所所长王传春兼任办公室副主任。